

陕国投·朴石 3 期管理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事务管理报告书(2018 年 1 季度)

尊敬的委托人暨受益人：

我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发起设立了“陕国投·朴石 3 期管理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并作为受托人管理本信托。现受托人就本信托 2018 年 1 月 2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信托事务向委托人及受益人报告如下，并愿就本报告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本信托的受托人负责解释。

一、信托计划基本情况

信托计划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12 日

信托计划期限： 2013 年 8 月 12 日至 2033 年 8 月 11 日

信托计划开放日：受托人接受认购或赎回信托单位的日期，即每月的 15 日（如遇节假日则为该日之前最近一个工作日）。

信托计划受托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投资顾问：上海朴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托计划证券经纪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信托资金运用

投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或已经公开发行并即将公开挂牌交易的所有投资产

品、银行间投资品种（如银行间债券、中央银行票据等）以及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发行的基金在当前和未来可以投资的其他所有投资品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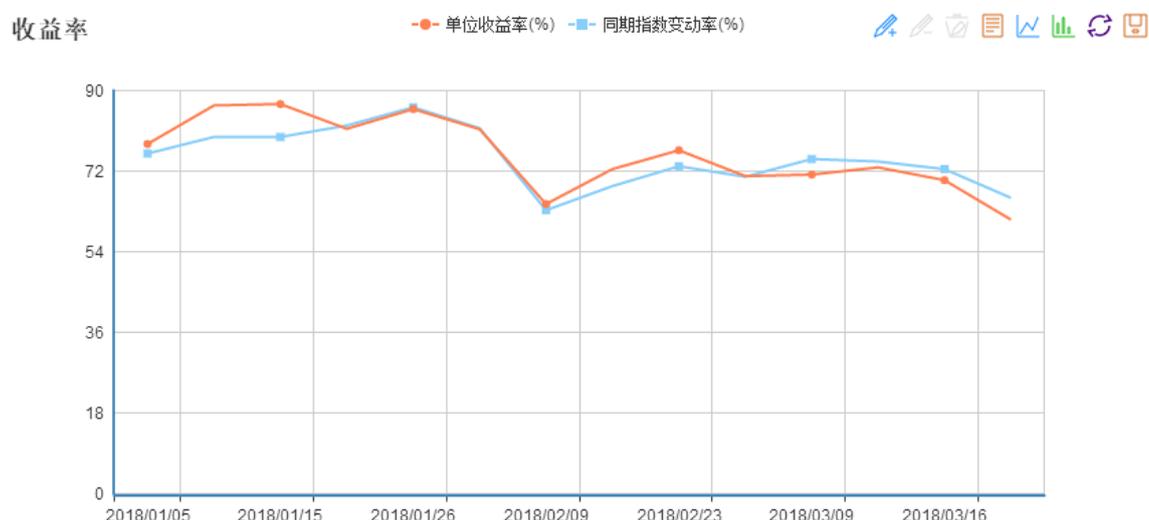
如法律法规规定受托人需取得特定资质后方可投资某产品，则受托人须在获得相应资质后开展此项业务。

在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受托人有权与投资顾问协商决定本信托计划投资范围的扩大，并应向委托人披露。

三、信托计划净值波动情况

证券市场在本报告期内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其中沪深 300 指数在本报告期波动后下跌了约 6%。

2018 年 3 月 23 日，本信托计划单位净值为：161.16 元。本信托计划单位收益率与同期沪深 300 指数变动率走势比较如下图：



四、重要提示

本信托计划受托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对信托资金进行管理与运用，同时密切关注相关政策的变动，对信托资金的管

理与运用情况按约定时点及时进行披露，但不保证投资本信托计划没有风险。本信托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五、其他事项

无。

六、综合评价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本信托计划运行情况正常。我们将继续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勤勉尽责，努力实现信托受益人利益的最大化。

您可以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siti.com.cn，了解本信托计划运作情况和我公司将推出的其他信托产品信息。您还可以拨打我们的服务热线进行咨询。

服务热线：021-587785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